

新北市 102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團員第 2 次推薦甄選簡章

壹、依據：新北市政府 100 年 8 月 24 日北府教秘字第 1000719756 號令訂定「新北市政府國民教育輔導團設置要點」。

貳、甄選條件及資格：

一、基本條件：

- (一) 未具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
- (二) 無教師法第十四條各款之情事者。
- (三)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及第三十三條各款之情事者。
- (四) 男性已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

二、現職合格教師，國內外大學、師範院校畢業，具備三年以上（國小鄉土語言含代理代課年資）該領域實際教學經驗者。

三、教學經驗豐富，具專業知能及服務熱忱，視教育為終身志業者。

參、甄選名額：

學習領域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與生活科技	健康與體育	生活課程	閩南語	原民語	資訊	人權	性平
國中	3	1	6	/	2	/	/	/	2	/	4
國小	3	/	/	2	/	1	1	5	1	5	/

肆、甄選方式：

一、新進團員甄選：

(一) 繳交書面資料截止日（含應試證、學校/自我推薦報名表及服務學校同意書，詳附件 1 至附件 3-1）為 **102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止**，送達或寄達各領域召集學校，以寄送方式報名者，請注意郵寄時間，書面資料審核通過，即以電話聯絡參加複審。

(二) 複選：

1. 分口試及教學演示，口試 10 分鐘，教學演示 15 分鐘。
2. 應試者請事先備妥 A4 大小教案 3 份，於甄試當天供評審委員參考。
3. 評分標準：新團員口試及教學演示各佔 50%，最低錄取標準 80 分(含)，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

(三) 錄取方式：

- 1.以甄試成績高低排序。
- 2.甄試成績相同時，依序以教學演示、口試分數高者優先錄取。
- 3.應試者未達錄取門檻得不足額錄取。

二、續任團員者（含前任團員、儲備團員）之複選

- (一)備妥書面資料(含學校/自我推薦報名表及服務學校同意書，詳附件 2、附件 3-2)，並參加口試。
- (二) 審查及口試通過後得續聘之。

伍、新進團員甄選報名時間、地點暨複選時程：

一、國中：

領域	報名表送交地點、聯絡電話	聯絡人
英語	江翠國中教務處（板橋區松江街 63 號，22552124）	袁惠俐 老師
	名額：3 名	
	複試日期時間：6 月 1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數學	土城國中教務處（新北市土城區永寧路 18 號，22675135）	李進福 老師 （分機 202）
	名額：1 名	
	複試日期時間：6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30 分	
社會	福營國中教務處（新莊區富國路 105 號，22048741）	吳慧玲 老師 （分機 228）
	名額：共 6 名（公民科 2 名、歷史科 2 名、地理科 2 名）	
	複試日期時間：6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健體	鶯江國中教務處（蘆洲區長樂路 235 號，82862517）	魏珮嘉 老師 （分機 138）
	名額：2 名（體育 1 名、健康 1 名）	
	複試日期時間：6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資訊	蘆洲國中教務處（蘆洲區中正路 265 號，22811571）	陳群育 老師 （分機 312）
	名額：2 名	
	複試日期時間：6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性平	尖山國中輔導處（鶯歌區國中街 1 號，26781670）	陳宜慧 主任 （分機 40）
	名額：4 名	
	複試日期時間：6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二、國小：

領域	報名表送交地點、聯絡電話	聯絡人
英語	竹圍國小英語中心（淡水區中正東路 2 段 145 號，28091475）	李美江 老師 （分機 221）
	名額：3 名	
	複試日期時間：6 月 2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自然	新埔國小教務處（板橋區陽明街206號，22571830）	黃世榮 老師 （分機606）
	名額：2名	
	複試日期時間：6月20日(星期四)下午2時	
生活	瑞柑國小總務處(瑞芳區明燈路1段18巷13號，24971009)	陳湘媛 主任 鄭淑慧 老師 （分機13）
	名額：1名	
	複試日期時間：6月21日(星期五)下午2時	
閩語	重陽國小輔導處（三重區中正北路113號，29826272）	魯慈卉 老師 （分機400）
	名額：1名(儲備團員)	
	複試日期時間：6月19日(星期三)上午10時	
原語	八里國小輔導室（八里區中山路二段338號，26102217）	宋挺美 老師 （分機6402）
	名額：5名	
	複試日期時間：6月18日(星期二)上午9時	
資訊	板橋國小教務處（板橋區文化路一段23號，29686834）	黃文斗 主任 陳豐漳 老師 （分機812）
	名額：1名	
	複試日期時間：6月18日(星期二)下午2時	
人權	仁愛國小學務處（蘆洲區民族路488號，22838815）	李邦忠 主任 （分機820）
	名額：5名	
	複試日期時間：6月21日(星期五)上午9時	

陸、報名方式與注意事項：

- 一、請填妥相關書面資料（報名新進團員甄選者請備妥附件1至附件3-1資料，報名續任團員複選者請備妥附件2、附件3-2資料），由學校相關人員核章後，連同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最多10頁）於102年6月14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寄（送）達各區中小領域召集學校，逾期不予受理，以寄送方式報名者，請注意郵寄時間。
- 二、即日起，於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http://www.ntpc.edu.tw/>) / 電子公文或輔導團網站 (<http://tesag.ntpc.edu.tw/>) 下載甄選簡章（含應試證及報名表）。
- 三、請參加甄選者於規定時間至各領域甄選地點報到，時間開始即進行甄選說明，說明時未到場者，視同放棄，不得異議。
- 四、甄選結果將在102年7月3日（星期三）前由各領域召集學校通知錄取者，並由本局於暑假統一公告團員名單及減課時數。

柒、團員聘期為1年，自102年8月1日起至103年7月31日止。

捌、自100學年度起，凡擔任本市國教輔導團團員者，每學年度須進行至少1場跨校性教學演示，未達成者不得參加該年度獎勵考核。

玖、新進團員應參加8月暑假辦理之「初任輔導團員共同成長工作坊」，未參加者隔年應補訓。

拾、團員獎勵：依輔導團員工作績效考核實施計畫予以敘獎。

附件1：國中小新進團員甄選應試證

<p>新北市102學年度國中小國民教育輔導團</p> <p>新進團員甄選應試證</p> <p>類別：<input type="checkbox"/>國中、<input type="checkbox"/>國小（ ）領域</p>		
甄選人姓名	貼 二 吋 照 片	編號
甄 選 記 錄		
試 別	口 試	試 教
簽 章		
<p>※注意事項※</p> <p>甄選地點：各領域學校，詳參簡章。</p> <p>時 間：請參閱各領域輔導團之規定時間。</p> <p>電 話：詳如簡章。</p> <p>1．報到請攜帶新式<u>國民身份證</u>及<u>應試證</u>。</p> <p>2．報到後請參閱試場與時間分配表。</p> <p>3．應試人員應提前至休息區等候，經三次唱名未進入試場者以棄權論。</p> <p>4．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而需延期時，請依本中心通知或公告日期另行應試。</p>		

附件 2：新北市 102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團員甄選學校/自我推薦報名表

參加甄選領域別：請依據簡章第參條填寫所報名參加領域別，僅限選擇一個領域。

國中組

國小組

_____ 領域

一、個人基本資料：

服 務 學 校		學校電話	
姓 名		職 稱	
身 份 證 字 號		出生日期	
行 動 電 話		教學年資	年 月~ 年 月， 年
最高學歷		專 長	

請說明您欲參與輔導團的動機意願、服務專長及對執行輔導團工作的願景：至少 50 字

二、重要教學經驗：(請列舉最滿意 5 項即可)

服務單位	職稱	起訖時間	滿意原因說明

三、曾修習或參加九年一貫相關課程：(請列舉最重要 5 項即可)

課程/種子教師訓練名稱	時間	學分或小時數	辦理此課程之單位

四、相關領域之特殊表現或優良事蹟：

特殊表現或事蹟	時間	核定或辦理單位

五、請檢附自行設計之學習領域教學設計或演講資料.....等個人教學檔案資料最多 10 頁。(乙式 3 份)

申請人：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 3-1 (新進團員適用)：

新北市 102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推薦甄選輔導團員

服務學校同意書

茲同意本校_____老師參與本市 102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_____學習領域輔導團員甄選。若通過甄選時，亦同意擔任輔導團員。

此 致

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立同意書人：

新北市

國民 學

校長

〈簽章〉

中華民國 102 年 月 日

附件 3-2 (續任團員適用)：

新北市 102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團員續任
服務學校同意書

茲同意本校_____老師續任本市 102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_____學習領域/議題輔導團員。

此 致

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立同意書人：

新 北 市 國 民 學

校 長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月 日